

顺义区天竺镇 2020 年岗山村平原造林地块土地平整项目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公示结束时间:2020 年 6 月 16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北京顺义建筑企业集团公司,投标报价:4354317.48 元,质量:合格,工期:30 日历天;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1100001025185216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:北京潮东鑫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投标报价:4345533.11 元,质量:合格,工期:30 日历天;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1101135808292283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:北京市南彩建筑工程公司,投标报价:4363478.36 元,质量:合格,工期:30 日历天;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1101131025144830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顺义建筑企业集团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乔建新 身份证号:110222198001052912 建筑工程、注册编号:京 211141444378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潮东鑫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吴超 身份证号:130826198907171725、建筑工程 注册编号:京 211171865161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市南彩建筑工程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李雪丽 身份证号:110222198902274563 建筑工程、注册编号:京 211161759154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顺义建筑企业集团公司、北京潮东鑫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北京市南彩建筑工程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完全响应招标文件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 613 号中第五十四条、第六十条等规定和国家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三、其他

开标时间:2020 年 6 月 5 日

公示时间:2020 年 6 月 13 日-2020 年 6 月 16 日

四、监管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管部门为北京市顺义区天竺镇人民政府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代理机构:北京招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:北京市顺义区顺安南路 12 号院 1 区 26 号楼(招竣公司)

联系人：冯然

联系电话：61402690

邮箱：920839969@qq.com

招标人：北京招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科长

联系电话：010-64568228

邮箱：/

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